



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4 年 6 月 19 日
發稿單位：桃園地檢署觀護人室
聯絡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黃榮德
電話：03-2160123

桃檢結合榮觀及家長會深入校園 宣導「拒絕毒害、打詐防騙！」

本署於民國 114 年 6 月 18 日結合桃園市榮譽觀護人協進會、龜山區國中小家長會總會、國際獅子會桃園各分會，共同至幸福國中向師生們宣導拒絕毒害、打詐防騙！目的在加強青少年對於日新月異之詐騙手法之應變，提升防詐免疫力，同時也能認識新興、偽裝毒品的態樣，深入校園傳達「拒絕毒品」及「健康、反毒、愛人愛己」的觀念，希冀施用毒品的病態行為在校園澈底消失，朝向無毒校園的目標邁進。

本署觀護人梁姿婷運用與年輕學子較為相關的實際案例，以活潑有獎徵答方式與學生互動，向學校師生們宣導及分享，網路世界陷阱多，詐騙手法包含「簡訊連結詐騙」、「打工詐騙」、「誘拍私密影像詐騙」，及「線上遊戲詐騙」等方式，使大眾受騙進而提供個人資料或是照片成為詐欺犯罪的幫兇，鼓勵學生將反詐訊息分享給家中長輩及親友，遇到疑似詐騙應保持冷靜提高警覺，另有疑問可以撥打 165 反詐專線或 110 報案專線，而針對毒品部分提醒學生毒品荼毒身心，勿因好奇輕易嘗試毒喪屍煙彈、彩虹菸等新興毒品，面對毒害運用「拒毒八招」防禦毒品的誘惑。

活動最後，榮觀協進會理事長林彩紋及家長會總會長翁旻佑等人，捐贈精美的小禮物，現場反應熱絡，透過本日的宣導提升學生拒毒技巧，勇敢向毒品說不，並相約成為打擊詐欺、反毒的新尖兵，一同守護校園的安全，一起打造健康、和諧、友善的家園。



本署結合桃園市榮譽觀護人協進會、龜山區國中小家長會總會、國際獅子會桃園各分會，共同至幸福國中宣導拒絕毒害、打詐防騙！



同學們專注的聆聽觀護人講解如何破解新興毒品危害的方法。



學生認真聽講，回答問題，侃侃而談。



宣導現場同學們反應熱絡，紛紛舉手搶答。



幸福國中校長許苑玲致贈梁姿婷觀護人感謝狀。



榮觀協進會理事長林彩紋及家長會總會長翁旻佑等人，捐贈精美的小禮物，並與獲獎同學一起合影留念。